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2023年11月29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于同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具体成员如下：

- 1、董事长：傅青炫先生
- 2、非独立董事：傅青炫先生、张东琴女士、陈先峰先生
- 3、独立董事：刘铁华女士、孙琪华女士（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即2023年11月29日起三年。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且二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傅青炫（召集人） 委员：张东琴、刘铁华

（2） 审计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孙琪华（召集人） 委员：刘铁华、傅青炫

（3） 提名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刘铁华（召集人） 委员：孙琪华、张东琴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刘铁华（召集人） 委员：孙琪华、傅青炫。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且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且无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一致。

## 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 监事会主席：黄国书先生（职工代表监事）

2、 监事：王岩先生、吕永利女士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以上监事任期自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未低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均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非职工代表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职工代表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 **四、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总经理：张东琴女士

副总经理：陈先峰先生

财务总监：王彩霞女士

董事会秘书：金卫勤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施翌女士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对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金卫勤女士和证券事务代表施翌女士二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王彩霞女士、金卫勤女士、施翌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其余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 **五、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金卫勤、施翌

电话：0512-57668700

传真：0512-57669500

邮箱：zhengquan@longyoung.com / zhengquan-02@longyoung.com

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周市镇顺昶路99号

邮编：215313

## 六、届满离任情况

换届选举后，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衡先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离任后衡先梅女士会在公司继续担任工程研发部课长一职。衡先梅女士间接持有公司54,000股股份，其离任后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承诺。

衡先梅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衡先梅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

附件：

### **王彩霞女士**

1977年3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3月至2002年9月任六晖橡胶（昆山）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02年9月至2007年7月任昆山及成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07年8月至2008年7月任帝华电子（昆山）有限公司财务副理；2008年7月至2020年6月任台衡精密财务经理；2011年10月至2021年8月任昆山市博思诚电子有限公司监事、富国璋咨询监事；2020年7月至2020年12月任隆扬有限财务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彩霞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昆山群展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50,000股股份。除此之外，王彩霞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彩霞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生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金卫勤女士**

1978年12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10月至2002年7月任昆山亚特曼化工有限公司报关员、采购员；2002年7月至2005年3月任玛居礼石英晶体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报关员、采购员；2005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隆扬有限管理部经理；2011年11月至2020年6月任台衡精密管理部经理；2016年8月至2021年8月任台衡精密监事；2020年7月至2020年12月任隆扬有限管理部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管理部经理、董事会秘书。

金卫勤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昆山群展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50,000股股份。除此之外，金卫勤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

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金卫勤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生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施翌女士**

1996年1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8年9月至2022年6月，任宝胜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2022年7月至今，任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施翌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施翌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生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